

证券代码：300608

证券简称：思特奇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23054

债券简称：思特转债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4月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飞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5年度在任独立董事何小燕女士、张权利先生、赵德武先生、唐国琼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0,058,643.34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53,483,958.99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的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

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财务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在机构设置与约束、风险评估与防范、信息传递与沟通、内部控制活动与检查等方面建立了控制体系，相关内控制度能够有效的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内部控制的要求，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防范与控制作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财务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鉴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根据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800 万元。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交易定价公允、公正、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董事吴飞舟先生、刘学杰先生、李锡亮先生、夏勤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予以回避且不参与表决，本议案由全体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十)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指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子公司、孙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交通银行、北京银行、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兴业银行、华夏银行、花旗银行、成都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远东租赁、中国农业银行、平安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等。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

产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

同时，为满足子、孙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提高贷款和融资效率，公司及子、孙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提供不超过 14,5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含相互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子、孙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公司及子、孙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及提供反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分为短期（指 1 年期）、中长期（指 2-5 年期），并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全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授信、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实际授信额度及期限、担保额度及担保期限以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应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负责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促进公司发展，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法律法规要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决定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8票回避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第二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向第二大股东吴飞舟先生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可滚动使用），借款期限为三年（自实际放款之日起算），本次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利息自借款金额到账当日起算，按实际借款天数支付，且可选择分批提款，提前还本付息。

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第二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吴飞舟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予以回避且不参与表决，本议案由全体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由董事会召集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如下：

一、会议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科翠湖国际南六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审议议案：

序号	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